证券代码:002425　　证券简称:凯撒股份　　公告编号:2015-014

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凯撒股份	股票代码	00242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变更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冯育升	王依娜	
电话	0754-88805099	0754-88805099	
传真	0754-88801350	0754-88801350	
电子信箱	kaiser@vip.163.com	kaiser@vip.163.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4年	201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年
营业收入(元)	541,521,083.36	506,380,782.66	6.94%	531,650,144.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563,968.21	25,400,234.24	-74.16%	37,309,537.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754,922.56	17,210,907.87	-156.68%	35,830,254.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1,100,448.73	97,409,369.13	-16.74%	22,181,144.1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0	0.08	-75.00%	0.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0	0.08	-75.00%	0.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5%	2.28%	-1.83%	4.05%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年末
总资产(元)	1,781,980,304.07	1,766,529,000.63	0.87%	1,234,693,797.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69,133,089.32	1,469,229,713.62	-0.01%	937,307,933.57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83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160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凯撒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9.13%	152,620,000	11,180,000	质押	50,000,000
志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2.13%	47,320,000			
重庆卓智鑫盈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9.66%	37,673,173			
中国银行-嘉实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04%	7,956,86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趋势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6%	4,122,01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兴业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9%	3,099,899			
许晓阳	境内自然人	0.64%	2,49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五组合	其他	0.50%	1,939,863			
交通银行-华安宝利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6%	1,808,282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海信托·汇盈一期集合资金信托	其他	0.44%	1,7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凯撒集团(香港)有限公司股权结构为郑合明、陈玉琴各持50%,郑合明与陈玉琴为夫妇关系;第二大股东志凯有限公司的独资股东为陈玉琴。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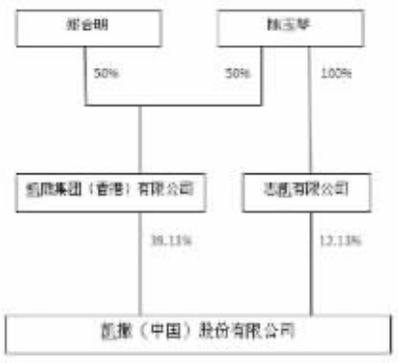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2014年概述

2014年纺织服装行业增长乏力,多渠道竞争加剧,综合成本处于高位,终端消费需求低迷,公司利润下滑。2014年也是服装行业转型升级的关键时期,面对经济压力不断下行的行业环境,公司积极探索,转变自身的发展理念,调整发展战略,向互联网文化、金融投资布局发展。经过对行业的调查分析,公司认为文化产业,特别是文化创意产业中的游戏行业是一个较为理想的业务领域,游戏行业受到经济周期影响小,有国家政策积极扶持和鼓励,从业企业多为轻资产型高新技术企业,行业总体上科技含量高,行业前景发展可期。因此,公司通过并购重组,提高持续经营能力,寻求更大的利润空间。

（一）加快产业转型升级

2014年,公司紧紧围绕"服装经营为主,金融投资为辅"的发展战略,在服装业不景气的情况下,调整经营策略,以金融投资为杠杆,积极谋求产业转型升级。

1、2014年3月,公司发起设立专项产业基金——深圳国金凯撒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基金投资规模为1亿元。2014年7月,公司再次对产业基金规模进行扩容,增加至26亿元,增资后公司出资额占52.85%,为第一大股东。该专项产业基金主要从事互联网文化产业(主要是互联网游戏、广告、文学、视频及影视、动漫及其衍生品等细分领域)股权投资或债权投资及相关顾问业务,围绕公司向互联网领域转型的战略方向积极进行布局,将使公司在进行并购优质项目和丰富的投资收益方面充分收益。截止报告期末,国金凯撒已投资了广州四九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北京网元圣唐娱乐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中达凯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成都哆可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杭州幻文科技有限公司、成都我趣成科技有限公司、上海甲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上海隐趣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八个项目。

2、截2013年公司以3000万元股权投资天津市滨联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后,2014年9月公司出资3,000万元,发起设立汕头高新区银信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占注册资本总额的30%,为第一大股东。2014年10月10日,公司收到广东省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关于核准汕头高新区银信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设立资格的通知》(粤金贷核[2014]37号),通知核准了银信通的设立资格。2014年10月11日,银信通办理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汕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银信通现已正常营业。

3、2014年1月24日,公司与庆汇租赁股东签订了《融资租赁公司收购及合作经营之框架协议》,公司拟收购庆汇租赁46%的股权,标的股权的具体收购价格将以评估值为基础。目《框架协议》签署后,甲、乙、丙各方即着手开展了相关尽职调查工作,并就《框架协议》项下内容进行多次深入的商讨,但最终各方未能达成一致意见,故甲、乙、丙三方决定终止该协议。

（二）向互联网文化产业进军

针对公司服装主业经营形势的变化,公司一方面深挖潜力,扩展客户以夯实主业根基,另一方面也主动寻找战略互补性新兴产业,谨慎论证目标资产盈利能力及业绩持续增长能力,打造多元化发展的战略布局。为注入优质资产,增强盈利能力,公司通过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由黄种渊、曾小俊、周路明和林嘉喜所持的酷牛互动合计100%股权。酷牛互动100%股权的交易价格为76,000万元,其中通过非公开发行股份支付的对价部分为45,000万元,采取现金支付的对价部分为30,000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酷牛互动将成为凯撒股份的全资子公司。酷牛互动专注于移动游戏的研发及运营,具有IP资源商业化能力。酷牛互动目前上线运营的游戏产品包括《唐门世界》、《兄弟萌》、《绝世天府》、《太古仙域》等。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盈利能力将得到提升。酷牛互动后续陆续会有新游戏产品上线运营,未来盈利能力较有保证,有利于保护股东利益,实现利益相关方共赢。2015年3月12日,公司接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向黄种渊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357号)的文件,公司董事会将按照规定办理本次资产重组有关的后续实施事项,并及时履行有关信息披露义务。

（三）调整优化线下销售网络

报告期内公司采取自营店、商场、经销商、联营店相结合的销售模式,并在市场模式和渠道管理上进行创新性突破,侧重于发展强强联合的联营店经营模式。公司继续以优化销售网络为重心,拓展优质网点,关闭业绩较差网点。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网点总数为372个,其中自营店28个、商场专柜126个、经销商192个、联营店26个。

（四）加快发展线上业务

2014年公司加大力度发展电子商务,通过线上渠道平台拓展品牌影响力。为更好的发展线上业务,实现经营模式的转变,2014年6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凯撒电商入驻了一电子商务产业园,成为电子商务专营公司。公司通过P2C模式,有效降低了物流及分销环节的成本,以电子商务改变公司销售模式和产业链生态的方式实现轻资产战略。为增强网络销售能力,公司已在天猫商城开设旗舰店,入驻唯品会、京东商城、当当网、亚马逊等第三方平台,实现全网覆盖、全网销售。

二、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所处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2014年,是我国全面深化改革拉开序幕、中国经济呈现新常态的一年,也是纺织行业深度调整、增速换挡、加快转型升级的一年。全球经济复苏缓慢,国内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经济增长压力加大。纺织服装行消费需求持续低迷,竞争加剧,用生产要素成本不断上涨、高库存等诸多不利因素依然严峻,竞争和洗牌的力度加大。

（二）发展战略

构建以移动互联网业务与服装业务为双主业,金融投资为杠杆的多元化发展平台,加速完成公司的转型升级和结构调整,实现公司广阔前景、风险较低的业务组合。

服装行业作为传统制造业,属于劳动密集型行业,总体上科技含量不高,准入门槛较低,资金进入也比较容易。展望未来,服装终端销售格体仍然处在去库存阶段,服装行业下行压力较大,且预期不明朗,为了分散公司单一业务的风险,在继续发展原有主业的同时,寻求恰当的转型契机及业务领域,以求降低经营业绩的波动,打造新的利润增长点,以多轮驱动的发展方式,加速完成公司的转型升级和结构调整,实现公司广阔前景、风险较低的业务组合。

公司经过反复论证及对多个行业的调查分析,认为文化创意产业、特别是文化创意产业中的网络游戏行业是一个较为理想的业务领域。网络游戏行业受经济周期影响较小,国家政策积极扶持和鼓励,从业企业多为轻资产型高科技企业,行业总体上科技含量比较高,消费者单次消费金额小,消费周期短,行业整体发展前景较为广阔。因此,公司通过并购重组,提高持续经营能力,寻求更大的利润空间。

（一）下一年度经营计划及面对的风险

1、优化和调整现有的服装业务

现有服装业务将持续进入调整阶段,产品线将会缩减,但是在品牌运作上不会减弱。更多考虑合作的方式来拓展现有的服装业务,并且确保已有业务能持续产出利润,推动公司进入高产值、高赢利、高品质的良性循环模式。

2、互联网资产的加强

收购酷牛互动这一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是公司2014年工作的重大战略举措。2015年3月12日,取得证监会核准文件后,公司积极做好整体战略布局的调整,公司将在深圳设立办事处,给予酷牛互动最大的支持。提高酷牛互动游戏的开发效率和运营水平,使得酷牛互动能产生更高的业绩。强化酷牛互动的组织管理能力,并且支持酷牛互动的IP游戏战略。

3、小额贷款与项目投资

2014年公司对外小额贷款业务已顺利展开,同时针对移动互联网的投资基金也进行了多个案例的投资。2015年,继续深化这两块业务的发展是重要工作之一。目标是在2015年底,使小额贷款项目和基金投资项目能给公司带来较好的利润回报。

4、优化资源配置,盘活资产。

2015年继续对现有资产优化,关撤经营效益差的店铺,对空置的店铺、办公场地进行处置,通过盘活资产取得资金,用于优质项目的投资,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四）资金需求、使用和来源情况

未来几年,外延式收购将是公司转型发展的重要手段和连续动作,在互联网领域将继续纵深拓展,资金来源主要有以下几个渠道:一是利用自筹资金;二是向银行申请授信;三是引进战略投资者投资;四是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五）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对策

1、公司服装主业经营面临更加艰难的市场风险

2014年服装行业增速放缓、市场低迷,电子商务的冲击加剧,渠道竞争激烈,高库存、高成本等诸多不利因素,使得服装企业的生存举步维艰,发展局势不容乐观,竞争和洗牌的力度加大,我们面临的形势依然复杂。

因此,公司将做精做细服装主业,变轻服装资产,集中全力进行产业转型升级,向金融投资、互联网文化领域深化发展。

2、公司主业资产重组风险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已取得证监会的正式核准文件。本次交易形成的商誉减值的风险、本次交易对于方的盈利承诺能否达到的不确定性的风险、交易对于方人才流失的风险、交易对于方的资产无法持续取得优质印授权的风险、交易对于方新游戏产品盈利水平未达预期的风险、交易对于方移动游戏产品生命周期较短而带来的业绩波动风险、渠道推广依赖的风险、公司实际控制人首发限售股解禁导致的股价波动风险、交易对于方日常经营中的知识产权侵权风险、交易对于方所研发的游戏产品内容可能不符合现行监管法规的风险。

因此,公司将按照有关重大资产重组的规定,加快完成资产过户等相关后续事项,对重组实施情况报告及时披露,确保所有投资者能公平获取所有信息。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2014年1月26日起,财政部陆续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和《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共七项具体会计准则。

2014年6月20日财政部对《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金融工具列报》进行了修订,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当在2014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本准则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2014年7月23日《财政部关于修订<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决定》,自公布之日起执行。

根据规定,公司于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相关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公司对持有的不具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股权投资,不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核算,应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核算,并对其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调整。具体调整事项如下:

调整内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调整前金额(元)	调整后金额(元)
将在长期股权投资—天津市滨联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股权投资,追溯调整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00	30,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30,000,000.00	0.00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仅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长期股权投资两个报表项目金额产生影响,对公司2013年度及本期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不产生任何影响。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题中权益的披露》、《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金融工具列报》和《企业会计准则中—基本准则》的相关情况。

公司2013年度及本期财务报表中关于职工薪酬、财务报表列报、公允价值计量、合营安排、金融工具列报及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相关业务及事项,已按上述准则的规定进行核算与披露,新准则的实施不会对公司2013年度及本期财务报表项目金额产生影响。

详见公司2014年10月30日披露于指定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咨询网《公告编号:2014-092》。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4年3月1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专项产业基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发起设立专项产业基金,基金注册地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基金规模1亿元人民币。企业名称为"深圳国金凯撒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出资金额为5,000万元人民币,占出资总额的50%,其他3名(法人或自然人)股东共出资4,000万元人民币,占出资总额的40%。2014年7月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产业基金增资及变更部分内容的议案》,增加深圳市盛麟科技有限公司和广东东方元素投资有限公司(有限合伙)等新的合伙人,基金规模增加至2.6亿元,公司出资金额为13,740.00万元,占出资总额52.8462%。

深圳国金凯撒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于2014年5月14日成立,取得《非法人企业营业执照》,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增加深圳国金凯撒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4）董事会、监事会对公司上一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

□ 适用 √ 不适用

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郑合明

二〇一五年三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425　　证券简称:凯撒股份　　公告编号:2015-009

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5年3月12日在汕头市龙湖珠津工业区珠津一街3号凯撒工业城6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决定于2015年4月8日(星期三)召开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三)现场会议地点:汕头市龙湖珠津工业区珠津一街3号凯撒工业城6楼会议室。

(四)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5年4月8日15: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5年4月7日——2015年4月8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4月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4月7日15:00至2015年4月8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股权登记日:2015年4月1日

二、出席对象:

1.截至2015年4月1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授权委托书附后)。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三、会议审议事项:

提交本次会议审议和表决的议案如下:

1. 关于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 关于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7. 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8. 关于聘请2015年度审计单位的议案;
9.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0.关于部分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终止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11.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以上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

特别强调事项:

1、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2、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四、网络投票相关事项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4月8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买入股票操作。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62425	凯撒投票	买入	对应申报价格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

(1)输入买入指令;

(2)输入投票代码:362425;

(3)在"买入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方案序号,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一,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具体如下表:

序号	表决事项	对应委托价格
100	总议案	100.00
1	关于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00
2	关于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0
3	关于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00
4	关于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00
5	关于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5.00
6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6.00
7	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00
8	关于聘请2015年度审计单位的议案	8.00
9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9.00
10	关于部分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终止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10.00
11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1.00

（4）输入买入数量

表决意见种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应委托数量	1股	2股	3股

（5）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4月7日15:00至2015年4月8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于11:30前发出,当天11:3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网络投票其他事项说明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如股东通过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重复投票,也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3.对议案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五、参加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一)登记时间:2015年4月7日, 9:30-11:00,13:30-15:30。

(二)登记地点:汕头市龙湖珠津工业区珠津一街3号凯撒工业城6楼证券部。

(三)拟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自然人股东(即委托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自然人股东的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并与上述办理登记手续所需的文件一并提交给本公司。

4.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其中,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会期预计为半天。

(二)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会务联系方式:

联 系 人:冯育升、王依娜

联系电话:(0754)88805099

联系传真:(0754)88801350

联系地址:汕头市龙湖珠津工业区珠津一街3号凯撒工业城6楼证券部

邮政编码:515041

(五)授权委托书及回执见附件

特此通知。

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13日

附件1:

授 权 委 托 书

本人(本单位)作为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出席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人(或本单位)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	关于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7	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8	关于聘请2015年度审计单位的议案			
9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0	关于部分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终止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11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说明:请在"表决事项"栏目相对应的"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股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字):

委托日期: 2015 年 月 日

附件2:

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回执

致: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地址: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持股数量:　　股东账号: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发表意见及要点: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2015年　月　日

注:1)上述回执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为有效。

2)出席会议股东应当须在2015年4月7日15:3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

证券代码:002425　　证券简称:凯撒股份　　公告编号:2015-010

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5年3月13日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5年3月2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3名监事均以现场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和表决,作出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 3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 3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 3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及《2014年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 3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 3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会议以 3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会议以 3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聘请2015年度审计单位的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会议以 3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九、会议以 3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终止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证券代码:002425　　证券简称:凯撒股份　　公告编号:2015-011

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凯撒(中国)股份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对与关联方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合理的预计。

关联董事郑合明先生和郑雅珊女士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

二、2015年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2014年度交易金额	2015年预计交易金额
房产租赁	康盛(香港)有限公司	2014/5/1	2016/4/30	336万港元	370万港元
房产租赁	志凯有限公司	2014/5/1	2016/4/30	39.2万港元	42.24万港元
房产租赁	志凯有限公司	2014/5/1	2016/4/30	—	375.2万港元
合计	—	—	—	—	412万港元

预计2015年度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交易金额不超过412万港元,若超过上述金额,需按本公司规定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1、康盛(香港)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均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成立于1997年5月23日,注册资本10,000港元,注册地香港,股东郑合明、陈玉琴,主要从事物业投资。

截止2014年12月31日, 康盛(香港)营业收入2,520,000港元,净利润177,469.77港元,净资产66,375,535.29 港元。(未经审计)

2、志凯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股东,截止2014年12月31日,持有本公司15.47%股权,成立于1999年3月19日,注册资本10000港元,注册地香港,股东陈玉琴,主要从事一般贸易。

截止2014年12月31日, 志凯公司营业收入0港元,净利润0港元, 净资产284,064,957.82 港元。(未经审计)

四、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1、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交易依据市场定价原则,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利益输送等现象。

2、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公司经营情况较为稳定,财务状况良好。此项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

五、关联协议签署情况

1、根据香港公司与康盛(香港)有限公司签署的《租赁合同》,租赁香港九龙弥敦道358-360号善美大厦地下连前阁A至E铺,年租金合计港币336万港元,租赁期限自2014年5月1日至2016年4月30日。

2、根据香港公司与志凯有限公司签署的《租赁合同》,租赁香港九龙观塘鸿图道九号建业中心九楼901-902室,年租金合计港币39.2万港元,租赁期限自2014年5月1日至2016年4月30日。

六、交易目的和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向关联方租赁房产是公司生产经营过程当中必须发生的持续性交易行为,与关联方的交易行为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的正常开展。

公司与关联方交易价格依据市场条件公平、合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有积极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受到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七、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目的是为保证公司正常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发挥公司与关联方的协同效应,促进公司发展,并且该等关联交易是按照一般市场经济原则进行的,其定价政策是参考市场价格确定交易价格。我们认为,上述关联交易符合诚实信用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不会影响公司资产的独立性,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2014年度的预计日常关联交易。

监事会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等价有偿、公允市价的原则定价,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保荐机构认为:1、公司2015年度预计发生的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郑合明先生和郑雅珊女士均回避表决。

2、公司独立董事已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上述关联交易符合诚实信用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不会影响公司资产的独立性,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2015年度的预计日常关联交易。

3、上述关联交易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4、上述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了公平公允原则,交易价格根据市场价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5、上述关联交易金额较小,关联交易对公司的经营独立性不构成影响,也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综上所述,本保荐机构对凯撒股份2015年度预计发生的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无异议。

特此公告。

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13日

证券代码:002425　　证券简称:凯撒股份　　公告编号:2015-012

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终止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3月13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终止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根据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为确保募集资金有效使用,公司拟部分变更募集